



当前位置: 网站首页 > 专题研究 > 《红楼梦》研究

## 《红楼梦》后半部的“狱神庙”

【作者】吴世昌

《红楼梦》的读者，现在大都已知道此书的后四十回是高鹗所补，由此很想知道曹雪芹原来的故事是怎样的。我在一篇推测这些故事的文中曾说到其中有“狱神庙”的故事。（这是根据脂评所透露的消息。评者提到“狱神庙”在三回书中前后有五次之多。

（一）第二十回眉批：“茜雪至《狱神庙》方呈正文。”

（二）同上：“余只见有一次誊清时，与《狱神庙慰宝玉》等五、六稿，被借阅者迷失，叹叹！”

（三）第二十六回眉批又说：“《狱神庙》回有茜雪、红玉（即小红）一大回文字，惜迷失无稿，叹叹！”——以上均见脂京本。

（四）第二十七回眉批：“且系本心本意，《狱神庙》回内[方见]。”——残本，指小红被凤姐调去。

（五）同回眉批：“此系未见《抄没》、《狱神庙》诸事，故有是批。”——脂京本，指上一条批文指小红为“奸邪婢”错了，故有此更正。

由这些批语，可知《狱神庙》故事之重要，第二条批语所谓“五、六稿”可能指五、六回，则故事之长亦可知。其中所牵涉到的人物，除茜雪、小红外，还有小红的爱人（？）贾芸，以及他的邻居醉金刚倪二、倪二的“有作为有胆量”的朋友——如狱吏之类。我在文中说到“狱神庙”起源甚古，现所知者，《后汉书·范滂传》中即说到狱吏使囚犯祭狱神皋陶的制度。《水浒》（四十回）说到宋江和戴宗将被斩之前辞别“青面圣者”，也就是皋陶。因据《荀子·非相篇》，皋陶“面如削瓜”，青绿色，故后世俗呼他为“青面圣者”。可见直至明代或《水浒》成书时，狱神还是皋陶。清初雍正时，御史谢济世因劾河道总督田文镜而下狱，他在狱中作诗，透露囚犯祭狱神时带着刑具脚镣。但未知当时狱神是谁。旧京戏《玉堂春》苏三在起解前辞别萧王堂，知当时狱神已改为萧何，因民间久有“萧何制律”的传说。

根据以上材料，我们所知狱神庙的情况极为简略。狱神庙内的具体情况以及它在监狱中的位置，上列各条都没有说明，其他书籍说到的也很少。清代吴语弹词小说《果报录》，俗称《倭袍》，描述囚犯的家属探监时，有五次说到萧王殿，一处说到“萧王老爷”，一处说到“狱神”，因为这类材料比较少见，不妨详细录下，以供参考。

王文妻徐氏贿赂狱吏得进监中，禁牌(狱吏)说：“娘娘进来哉！相公（指王文）拉朵(在)萧王殿浪(上)。王伯伯（指王家老仆）同子（了）进来，等我关上了(了)故（这）扇牢门。”

收藏文章

打印文章

关闭本页

发表评论

阅读量[452]

评论数[0]

(唱) 苍头(指上文的“王伯伯”)引路前边走, 好一似月殿嫦娥把十殿游。行过外监弯曲转, 早望见披枷带锁许多囚。阿唷唷! 蓬头散发真堪怕, 秽气阴风如暮秋。行来早到萧王殿, 只见带罪儿夫低了头。两足伤痕行不动, 胡桃大链锁咽喉。

——第六十六回《探监》二一——二二页

据这段描写, 萧王殿在“外监”之内。先要经过外监, “弯曲转”进去。未到之前, 殿外已有披枷带锁的囚犯, 殿中也住着囚犯, 王文即在内。由下文狱卒的叙述, 殿上似无门窗, 不蔽风雨。狱卒在收了王妻徐氏五十两银子贿赂以后说:

个(这)个萧王殿里风吹日晒, 也勿是王相公安身个(的)场化(地方)。东边有几间新房子, 幽静勿过(得很)。……王伯伯(你)来扶子(了)王相公, 等吾来开子(了)门拉, 等大娘娘几里(这里)来走。

——同上二二页下

后来王文就不再住萧王殿。只有无银子行贿的囚犯还在那里受罪。

女犯刁刘氏的乳母许婆到女监去探望当年她的“小姐”, 也先经过男犯所在地, 再到萧王殿。女监则在殿后。

许婆在未进监之前, 先从门“洞中递进包中物”然后:

【唱】里边是钥透三簧开锁看, 外边是挨身而进把头摇。喝唷! 日间尚且阴风惨, 夜里还防鬼哭号……尘埃扑面穿弯曲, 只见囚徒成群铁链牢, 蓬头垢面身难动, 只为手肘长枷绊脚镣。无知犯了王家法, 田园妻妾尽皆抛……行来已到萧王殿。炉内香烟淡淡飘。

【白】咦! 监牢里也有神道个, 让我许个个愿心介……保佑小姐平安离狱底, 愿得香烛殿前烧。是个个道理吓。介末萧王老爷保勿及多化(许多)。再进去——[唱]重将店侧行将去, 却是深藏妇女牢。[白]: “是哉! (你)立一立, 让吾开子女监勒(了)介。”

——第六十七回《许探》二七——二八页

徐氏第二次去探夫时, 王文已不住在萧王殿而住在殿后为他另行安排的屋子里, 但仍要经过狱神庙以及庙中的囚犯拘处才能进去。这次她注意了庙里的一些塑像:

见那些垢面蓬头囚犯, 一个个侠(夹?挟?)枷带锁横眠。狱神坐拉(在)中间, 旁边狰狞鬼判。走进后牢里面, 阴风凛凛凄然。但闻铁索响声连, 号痛呼疼真惨。

——第七十一回《后探》五四页上

后来王文等被处决前押出牢狱:

行来一过萧王殿, 只见监门外势(外面)闹哄哄, 闲汉似潮涌来。

——第七十四回《处决》一三页上

可见萧王殿离监门不远, 过殿即可望得见监外街上的情景。据此, 则可知小红、茜雪、贾芸、倪二等从狱神庙劫宝玉等越狱而逃, 似乎并不太困难。

从上述描写, 可知:

(一) 清代狱神庙即在监中。在南方一般称为“萧王殿”, 当然因为庙中所供奉的塑像是萧何, 俗

呼“萧王老爷”。这和旧京戏《苏三起解》中所说的“萧王堂”也大致相符。殿中“狱神端坐在中间”，两旁是“狰狞鬼判”。王妻第一次经过萧王殿时，作者说她好象月殿嫦娥游“十殿”，这句话意义不明。因为“十殿”指阴司里的“十殿阎罗”，每一殿都有残酷凶残的刑罚，如割舌、锯顶、下油锅、抱火柱、开膛、剖肚等等。这可能是说狱神两边也塑着这些酷刑的形象（正如江南各地的城隍庙两廊以前都塑有这些地狱形象）。但也可能是说徐氏所见狱神庙中的囚犯悲惨情况，有如“十殿阎罗”施刑后的鬼囚一样。但不论作者指的是哪一意义，总之是当时封建统治阶级残酷压制人民的写照。

（二） 狱神庙里关的犯人大都是死囚，这可以从他们所戴的刑具看出来：这些囚徒都是“披枷带锁”“胡桃大链锁咽喉”，“两足伤痕行不动”这些“囚徒成群链锁牢”，即若干人一组锁在一起，因为有“手肘长枷（连头颈和双腕一起扣住的枷）绊脚镣”，所以“身难动”。在监里还要用刑具锁住，使他们不能动，显然是判了死刑的囚犯。他们夜里还听见“鬼哭”可知有些囚犯不待被处死刑已被打死在萧王殿上了。这也和前文引谢济世诗中所说罪犯在“礼狱神”时还身带刑具的情况相符。

（三）女犯的监狱在里面，但进去时也要经过萧王殿，然后从殿侧进去。这是有意让女犯也看看殿中“鬼判”、“十殿”刑狱的惨酷形象，施加威吓。

此书有半痴子序，说作者是梅兰溪。故事发生于明正德年间（一五零六——一五二一），但书中已说到“西洋景”和“鸦片烟”可见其成书已在十九世纪后半。此书在二十世纪初在吴语区流行颇广。作者在清末著书还能如此详细说到萧王殿，可知这一制度直到清末还存在。清初康、雍、乾三朝对汉人知识分子大兴文字狱和科场案，其残酷压制远较清末为甚，则雪芹所见所闻有关狱神庙的情况自然更为怵目惊心。而在后半部《红楼梦》中，竟有“五六稿”叙述狱神庙情节。平日锦衣玉食、姬妾如云的贾宝玉，作威作福、虐待婢仆的王熙凤，乃至诬害良民、强取豪夺的贾赦之流，也去尝尝身为狱神庙囚徒的滋味。这种对比，也是前人小说中所未见，非大手笔而又身历其境、洞察世故者是写不出来的。高鹗明知后半部有此故事而无所措手足，遂只好“顾左右而言它”耳。

狱神庙的故事，大率已如上述，虽简略，但无大误。其事发生在贾家被“抄没”以后，已应了“树倒猢猻散”的谶语。

近来谈“红学”者越来越多，海外的博士们也提供了不少煞费苦心的海外奇谈。美国的赵冈教授在狱神庙问题上也有他的创见。请看他对于狱神庙的解说：

狱神庙不是家庙，不可能随贾府宅第同被籍没。再说，既（原文）令是家庙，按例是不被抄没的，此点在可卿的托梦中已言明（按第十三回开始时，可卿托梦王熙凤，只说“这祭祀产业连官也不入的。”并没有“言明”什么“既令是家庙，按例是不被抄没的。”“家庙抄没”云云，完全是赵教授凭空想象的），显然没有“抄没”狱神庙之事。

脂批中“抄没”两字，应是“抄清”两字被抄手误写，其意等于“眷”清。……认为宝玉入狱，红玉茜雪探监，则更是不合理。宝玉没有理由入狱，而丫头探监尤其令人难于相信。

——《红楼梦新探》上篇二五五页，香港文艺书屋一九七零版

赵冈的妙文尚不止此。二页以后他说：

至于宝玉又如何跑到狱神庙中，据我们推想，不外两途：第一，宝玉在狱神庙中乞讨。第二，宝玉在庙中执某种贱役，以资糊口。其中以第二种可能性更大。……如果当时宝玉是在乞讨，则茜雪可能是在一次类似庙会的场合下发现了宝玉。

如果他是在执贱役，则茜雪可能是在上香的场合碰到他的。……

原来赵教授笔下写的是有关狱神庙的文章，脑中想的则是嶽神庙的形象，所以有许多讨饭的和乐于布施的善男信女在逛庙会或“类似庙会”，而茜雪则在“庙会的场合下发现了宝玉”——“宝玉是在乞讨”，竟讨到茜雪面前了！旧时监狱中有狱神庙或萧王殿，监禁死囚，而狱神庙中竟有“类似庙会的场合”，岂非千古奇闻？看来中国封建时代的监狱比今日美国的监狱要文明得多，好玩得多，富有人情味得多，尽管其中也有贾宝玉式的“乞讨”之人。

至于赵教授上一段的妙文，什么“狱神庙不是家庙，不可能随贾府宅第同被籍没”云云，更是妙不可言。又说“既（原文）令是家庙，按例是不被抄没的”。曹家或贾家怎么会弄个狱神庙来当作“家庙”呢？把一些死囚养在“家庙”中是为谁服务？原来这位威斯康辛大学的教授没有看懂“抄没”、“狱神庙”这简单的五字脂评，把两个不同的故事“打成一片”，把“抄没”当作动词，“狱神庙”当作这个动词的宾语（object），于是乎大作文章，说“抄没”是“抄清”之误，殊不知古人“抄家”之“抄”和“钞书”之“钞”是有区别的，他所冤枉的钞手没有钞错，他自己的“抄清”二字，即使照他的说法，倒错了，应写作“钞清”，脂评中的“抄没”是“抄”贾家而籍“没”其财产，正如隋赫德奉雍正之命“抄”曹家而籍“没”其财产，怎么会瞎缠到“家庙”不家庙上去？乃至牵三挂五叫巧姐、袭人、刘姥姥、村姑一齐出场，化庙庵为“烟花”（原文）。其它说法还很多，令人眼花缭乱，什么“巧相逢”“比狱神庙事件多几分凶险”。又因为靖本脂评有“伏芸哥仗义探庵”等语，他说：

这个庵并不是普通的庵，而是一种变相的“烟花”（照此逻辑，贾家的“家庙”竟是个“变相的烟花”（妓院），贾家不但供狱神，还养“烟花”，岂不热闹！），否则逛逛庙，甚至访问一下尼庵都谈不到有何“仗义”和凶险可言。

在这里，他又一次把“狱神庙”比作可以进去“逛逛”的“嶽庙”之类，或可以去“访问一下”的尼庵，因而“推想”为“一种变相的烟花”（原文）。但即使如此，男人去逛逛“烟花”，岂不正该受烟花鸨母的欢迎？为什么既要“仗义”而又冒“凶险”呢？

赵教授《新探》一书出版后，早有人约我写评论；我因为要把时间化在更需要的地方，一搁遂逾十年。兹因谈到后半部书中这个失去了的重要故事，不得不略述“狱神庙”的来源和沿革，乃至清代狱庙中的情况。这个问题在国内还罕见谈到，而赵君的《新探》中却用很多篇幅，而其错误荒谬之处，令人无法卒读。除上文已论及者外，还有“宝二爷带着一妻一婢狼狈逃回北京，便与任何人均失去了联系……几与乞丐无异。”宝玉是从何处“逃回北京”？《红楼梦》中提到“北京”吗？赵君这种猜测，在《红楼梦》本文和脂评中都没有根据。本文不是专评赵书，故只涉及有关“狱神庙”部分，不及其它，以后有机会当再梳理。

一九八一年二月十八于北京

（据《罗音室学术论著》第三卷扫描录入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6年6月出版）

【原载】《红楼梦学刊》一九八二年第三辑

安庆师范学院文学院	西北大学文学院	重庆三峡学院文学与新闻学院	更多 加盟 信息
安庆师范学院文学院于2003年9	西北大学文学院肇端于1902年陕	介绍	
月设立，其前身为1977年秋建立的	西大学堂所设置之“中学门”与	重庆三峡学院文学与新闻学院创	
的安庆师范学院中	“西学门”辖属之“文	建于1956年，已有50余年办学历史。	
		现任院长谢建忠	

关于我们 | 联系方式 | 意见反馈 | 投稿指南 | 法律声明 | 招聘英才 | 欢迎加盟 | 软件下载

永久域名: [www.literature.org.cn](http://www.literature.org.cn) [www.literature.net.cn](http://www.literature.net.cn) E-Mail: [wenxue@cass.org.cn](mailto:wenxue@cass.org.cn)

版权所有：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京ICP备05084176号